



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光華館 310 室

## 勞務報酬單

領款人			曹緯武 (親簽)		身分證字號	淲	H101637367	
戶籍地址			桃園市平鎮區鎮興里 27 興隆路 26 巷 8 號 2 村		通訊電話	<u>-</u>	0980692321	
於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0 日茲收到 <b>閱野文創股份有限公司</b> 下列款項:								
	□非固定薪資 (工讀生/義交	(領款總額:新台幣元 所得總額超過 84,501 元,需代扣 <u>5</u> %所得稅,新台幣元。 所得總額超過 23,800 元,需代扣 <u>1.91</u> %二代健保補充保費,新台幣元。 領款淨額:新台幣元						
領款	□競技競賽及機會 中獎獎金(91)		□獎金:新台幣元 □獎品:					
金額	執行業務報酬(9A) □70 表演人 ■90 其他(導覽員) □		提供勞務內容 <u>導覽人員</u> 領款總額:新台幣 <u>3300</u> 元 所得總額超過 20,010 元,需代扣 10%所得稅,新台幣					
	稿費所得(9B) □98 非自行出 □99 自行出 Ex.稿費、演講 (導覽老師)	出版 反	所得總額達 20,000 元,需代扣 1.91%二代健保補充保費,新台幣元。(註) 領款淨額:新台幣元 註:以執行業務所得為投保金額者,包括: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自行執者 (第 1 類 第 5 目被保險人)或自營 作業且在職工會加保者 (第 2 類第 1 目被保險人) 免扣, <b>請檢附投保證明文件</b> 。					
身分證正面			身分證反面					
#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 # 名 曹					文 曹 士 榮母 曹 胡 楚 美配 偶 李 桂 香役 別 出生地 臺灣省臺北縣 住 址 桃園市平鎮區鎮興里27鄉 興隆路26巷8號二樓 0204116015			
專案名稱			9年新屋農博環教園區委託營 運管理計畫(後續擴充)		專案負責人		吳柏辰	
注意事項:								

- 壹、 領款人需填寫上下方**框內相關資料**,並附上**身分證正反面影本**方能生效,繳回此份文件之**正本。**
- 貳、 領款金額若超過下限·其領款人符合免扣取補充保費身分者【低收入/大學生(需符合無專職工作)/職業工會/執行業務所得投保....等】務必附上證明文件。
- 參、 領款人與簽單人同為一人,如有冒領或偽造,應負法律之責。
- 肆、 此項金額將於年度收入, 閱野文創有責給予扣繳憑單。